

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了《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10）。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告内容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“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〉的议案》；”

现修改为：

“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订〈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-2020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；”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其他公告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